

2022 年度
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卫生院
决算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卫生院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卫生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医疗机构管理条例》、《执业医师法》、《护士管理条例》、《药品管理法》、《母婴保健法》、《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条例》、《乡村医生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在区委、区政府和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领导下，落实卫生工作会议精神，宣传医疗保险、降消项目和基本药物等新医改政策，为全镇人民群众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医疗服务、康复、预防保健服务，提高辖区居民和村民的健康水平。

(二)、坚持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以健康教育、传染病防治、老年人管理、慢病管理、精神病管理为基础，面向农村，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原则，为老百姓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切实履行职责，开展基础医疗保健服务。

(三)、承担本辖区内围产保健、妇女保健、儿童保健等妇幼保健服务和妇女儿童免费健康体检、随访和常见病防治。

(四)、落实妇幼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配合承担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等任务。

(五)、承担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负责对村级服务人员（乡村医生）提供业务培训指导工作。

(六)、完成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卫生院内设机构 12 个，包括：办公室、公共卫生服务部、医疗办、护理部、控感办、财务科、总务股、临床部、医技部、药事部、基本药物管理科、医保办。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卫生院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纳入本单位 2022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卫生院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卫生院

2022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0.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1513.5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8.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56.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23.60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45.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3.7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2.16
	30			61	
总计	31	2057.33	总计	26	2057.3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卫生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23.60	510.11	0.00	1513.5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77	188.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77	188.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9	18.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0.18	170.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34.83	321.34	0.00	1513.5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764.83	251.34	0.00	1513.50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213.12	238.84	0.00	974.29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51.71	12.50	0.00	539.21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卫生院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45.16	1545.16	50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77	188.7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77	188.7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9	18.5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0.18	170.1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6.39	1356.39	50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786.39	1286.39	500.00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234.68	734.68	50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51.71	551.7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卫生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0.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8.77	188.7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21.34	321.3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0.11	本年支出合计	59	510.11	510.1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10.11	总计	64	510.11	510.1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卫生院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10.11	510.11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77	188.7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77	188.7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9	18.5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0.18	170.1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1.34	321.34	0.00
21002	公立医院	70.00	7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70.00	7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51.34	251.34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38.84	238.84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2.50	12.5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卫生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5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30.63	30201	办公费	49.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71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6.16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0.18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24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0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5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8.5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5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24.60	公用经费合计					85.5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卫生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卫生院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卫生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057.3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01.77 万元，增长 51.77%。主要原因是收到在建工程项目拨款 523.59 万元，收到 1997 年--2014 年 9 月职工养老金单位部分 170.18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023.6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10.11 万元，占 25.21%；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1,513.50 万元，占 74.79%；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045.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45.16 万元，占 75.55%；项目支出 500.00 万元，占 24.45%；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10.1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74.25 万元，增长 116.28%。主要原因是收到并支付 1997 年--2014 年 9 月职工养老金单位部分 170.18 万元，购负压救护车 50 万，付村卫生室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0.1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24.94%。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74.25 万元，增长 116.28%。主要原因是支付 1997 年--2014 年 9 月职工养老保险单位部分 170.18 万元，支付既往退休人员退休费，购负压救护车 50 万，用于转运新冠相关病人。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0.1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8.77 万元，占 37.01%；卫生健康（类）支出 321.34 万元，占 62.99%。

（三）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7.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0.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7.87%。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3.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补发 2019 年-2022 年期间退休人员退休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18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补交 2019 年-2014 年 9 月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资金 50 万，用于购买负压救护车，转运新冠相关病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年初预算为 224.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8.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补发 2019-2022 年 10 月期间退休人员办理退休手续前费用。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支付村卫生室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10.1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24.6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 85.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税金及附加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

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主要包括：无。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

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和新华区区级预算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510.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0.11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 2022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0 个，涉及预算资金 0.00 万元，占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0%，本单位无项目支出。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单位 2022 年度 0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 2022 年度没有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